

附件 2

教育部直属系统采购评审专家注册承诺书

本人郑重承诺，自愿申请成为教育部直属系统采购评审专家，并严格遵守以下承诺：

- 一、符合《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采购评审专家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五条规定的专家条件，不存在第二十三条中的不良行为情形；
- 二、提交的申请材料全部真实准确、完整有效；
- 三、熟悉政府采购、招标投标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具备履行评审、咨询、论证、验收等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；
- 四、在参加采购评审及相关活动时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受任何干扰，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、标准和方法进行评审；
- 五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，绝不收受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、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。绝不泄露评审文件、评审活动情况及相关保密要求事项；
- 六、严格遵守回避制度，如与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形，将主动申请回避；
- 七、自觉接受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及有关单位的监督管理，及时更新个人信息，按要求参加相关培训，配合开展监督检查、调查询问等工作。

八、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并接受包括但不限于警告、暂停资格、解聘、记录不良行为、移送有关部门处理等后果。

九、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，效力持续至专家资格终止之日。

承诺人：（签字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